

《无锡金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2025年08月13日，无锡金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组织环评编制单位（无锡市泽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公司“搬迁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审批意见等文件，经现场踏勘、审阅相关资料和讨论，提出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无锡市新吴区硕放街道里河路9号C栋一楼。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年产140万件注塑件及环保配套设施。

项目职工14人，年工作日300天，实行两班制，每班12小时，年工作时间为7200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年4月由无锡市泽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编制，2025年5月13日取得无锡市数据局的批复（锡数环许[2025]7076号），项目第一阶段于2025年5月开工建设，2025年6月竣工并调试。2025年7月1日~2日、14日~15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第一阶段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本项目第一阶段已经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为91320214689638986E001W。

本项目在立项、审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第一阶段实际总投资为2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5万元，占

总投资比例为 1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锡数环许[2025]7076 号”批复对应的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140 万件注塑件及环保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报告内容相比，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硕放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未收集的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各生产设备运行中产生噪声，采取减震、隔声、基础固定等措施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和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废，委托有能力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废包装桶、含油废劳保、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企业已编制全公司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公司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废水排放口、固体废物存放地已设标志牌，废水、废气排放口已设置采样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5 年 7 月 1 日~2 日、14 日~15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全部正常运行，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总排口中 COD、SS 日均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T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₃-N、TN、TP 日均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的 A 等级标准。

2.废气

FQ01 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标准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清单）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厂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标准。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结合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表明：废水和固废总量均达标。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无锡金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类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环境风险安全辨识。

(二)加强环境风险防范，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培训及应急演练。

(三)做好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各类危废得到妥善处置，不造成二次污染。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陈峰 袁政



《无锡金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序号	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1	无锡金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陈世达	13812042737
2	无锡市环境科学学会	孙宗峰	13656177510
3	无锡市清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孙敏	13906179355
4	无锡市译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孙媛	155222971
5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冯忠忠	18261773001
6			
7			
8			
9			
10			
11			